

沙坡头区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普法措施清单

序号	具体措施	责任股室
1	健全普法宣传领导机构。落实“一把手”负总责要求，适时调整普法领导小组成员，及时研究解决普法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将普法工作与全局法治工作同安排、同部署、同考核。	综合业务室
2	组建机关普法宣传队，具体承担本单位普法工作的组织协调、参加其他各单位组织的集体性普法宣传工作和单位之间联动普法工作。	综合业务室
3	建立普法工作制度。健全完善国家机关党委（党组）中心组学法、领导干部年度述法等制度，加强对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的考试考核，完善评估机制。	综合业务室
4	加强普法经费、物质保障，为开展普法活动创造条件。	综合业务室
5	充分利用本部门门户网站、户外LED显示屏、公众服务窗口等平台，利用法律宣传日、宣传周、宣传月等载体，积极组织开展集中普法宣传，营造浓厚宣传氛围。开展形式多样、丰富多彩的法治宣传教育。	综合业务室
6	充分发挥“两微一端”媒体优势、实地参观宪法宣传基地和培训等，不断创新普法专栏，开展形式多样、丰富多彩的法治宣传教育。	综合业务室
7	组建和举办法制宣传教育培训班，通过搜集整理各类媒体发布本行业领域的典型案例，建立定期组织职工学习典型案例的工作机制，强化以案释法工作，建立健全考评激励和考核机制，确保普法治理实效。	综合业务室，相关业务室